

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审查备案登记表			
填报单位(公章) 尼勒克县农业农村局		填表时间: 2025年7月10日	
执法主体	尼勒克县农业农村局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	巴尔勒克·阿克玛西	联系电话	13579710737
办公地址	尼勒克县尼勒克镇唐布拉路2号	邮编	835700
机构性质	行政机关	管辖地域	尼勒克县
主管机关	尼勒克县人民政府	行政执法经费来源	全额财政拨款
持有行政执法证数	22		
机构设立依据	法律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，《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》，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<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>办法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》，《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》，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田地膜管理条例》，《农业机械维修管理规定》，《绿色食品标志管理办法》，《农药管理条例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，《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》，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，《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，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，《农药管理条例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，《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》，《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》，《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》，《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，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，《兽药管理条例》，《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》等法律依据设定	
本部门意见	负责人签名: 巴尔勒克/  单位盖章:		
司法行政 机关审查 备案意见	负责人签名: 云旭东/  单位盖章:		